

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

——2024年1月11日在白城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白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代院长 李相富

过去的一年，全市法院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及其委员会有力监督和省高院精心指导下，在市政府、市政协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执法院案与诉源治理并重、审判效率与审判效益并重，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市法院受理案件51619件，审执结50665件，结案率为98.15%；中院受理案件2820件，审执结2736件，结案率为97.02%。全市法院二审开庭率全省第一位，中院审判质效主要指标综合排序和全市法院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人均收结案数、一审案件简易程序适用率等5项指标位居全省第二位，长期未结诉讼案件占比和审限变更率为全省最低。

一、坚持务实进取、依法履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严厉惩治刑事犯罪。认真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审结刑事案件1321件，判处有期徒刑十年以上刑罚40人。坚决惩治贪腐，审结李宇忠、郭文君等人职务犯罪案件42件49人。在市委坚强领导下，中院相继审结黄德义等18人寻衅滋事案、魏刚等26人涉黑案、羁押超8年的杨彪职务侵占案等重大敏感案件，取得较好效果。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判处非监禁刑591人。严格刑罚变更，审结减刑、假释案件248件。结合任职辖区中小学法治副校长，为学校开展“定制式”法治宣讲，助力“平安校园”“法治校园”建设。

妥善调处民事纠纷。坚持平等保护原则，审结民事案件24491件。健全案件繁简识别、程序分流机制，民事一审案件简易程序适用率达到93.93%。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审结土地承包等案件1841件。依法保护驻白部队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审慎办理涉军案件73件。维护劳动关系稳定，审结劳动争议案件349件。推进“道交一体化”改革，运用在线平台化解案件468件2164.03万元。

积极化解行政争议。坚持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与保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并重，审结行政案件205件。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负责人出庭率为100%。以和解、撤诉方式结案占比为19.71%，行政机关败诉率呈下降趋势。坚持当赔则赔，审结国家赔偿案件14件。建立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机制，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提出司法建议14条，助力法治政府建设。

二、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保障白城振兴发展

优化营商环境。围绕市委“一三三四”高质量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司法促发展、稳预期、保民生功能，全市法院办结涉企案件11230件。加大执行力度，为1444户企业执行到位3.49亿元，帮助企业盘活资金4.58亿元。针对新收涉农信

企业案件激增的情况，中院召开白城5家农信企业和仲裁、公证机构座谈会，构建涉农信企业纠纷先行通过仲裁、公证等方式快速解决的工作机制。开展“服务企业年”“服务企业月”活动，召开企业家座谈会，组织干警深入193家企业走访调研，编发《涉企相关政策法规指引》《致企业的一封信》，帮助企业解决涉法问题63个。

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全市法院均已入驻当地综治中心，运用人民调解平台导出案件17283件，调解成功15245件，导出调解与一审民事案件比为81.13%。延伸司法功能，与白城市司法局共同下发《关于共建“百姓说事、法官说法”基层社会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实施意见》，各基层法院培育“无讼村屯”96个、“无讼社区”8个。深化府院联动工作，全市行政争议协调化解中心受理案件90件，化解68件，其中，对诉至中院的34件行政诉讼案件，通过启动府院联动机制共同化解，当事人已撤诉息诉。开展人民法官“进社区、进网格”工作，设立法官工作站107个，109名法官参与网格调处化解纠纷2640件。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强金融债权保护，审结金融诈骗、非法集资、金融借款、融资租赁等案件8810件，维护金融安全。开展涉诉信访案件大排查、大化解、大提升行动，纳入台账的105件案件全部化解。开展有信必复工作，收到上级转办和群众来信54件，已全部答复并办结34件。落实听证制度，两级法院院长召开信访听证会22次，化解案件11件。圆满完成驻京接待任务，实现“零非访”目标。

三、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保护人民合法权益

强化司法保障民生。注重运用司法手段扶危济困，审结涉及就业、医疗、社会保障等民生领域案件8521件，为困难群众减缓诉讼费46.8万元。开展物业服务纠纷专项整治，通过“诉前化解+速裁快审”模式，化解物业服务纠纷4846件。深化家事审判方式改革，审理婚姻家庭、抚养继承等案件2076件，和解解决比例为59.86%。落实司法救助政策，协调省高院和市委政法委拨付救助资金121.2万元，救助案件27件39人，彰显司法人文关怀。

完善便民诉讼体系。推进诉讼服务中心转型升级，落实“只跑一次”要求，设置“办不成事”反映窗口，当日立案率为100%，解决群众反映问题112个。加强人民法庭工作，制定《关于充分发挥人民法庭职能 助力乡村振兴实施意见》，全市28个人民法庭受理案件13291件，审执结12381件，其中调解、撤诉6095件，法官人均办案337.87件，案件平均审理天数22.97天。推进人民法庭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洮南法院福顺人民法庭被评为吉林省“奋进新征程 建功新时代”先进集体。

构建执行长效机制。全市法院狠抓流程管理，加强节点管

控，推动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办结执行案件24909件。规范网络司法拍卖工作，引入公证部门参与评估机构的选择，得到省高院充分肯定，并受到最高法院表彰，拟在全国法院推广。开展执行会战系列活动，落实领导包案、“四个精准”等举措，公布失信信息614条，发出限高令11846件，有4153人在强制执行威慑下履行了法定义务。推动建立住房公积金执行联动机制，与市检察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联合制定《关于建立住房公积金民事执行联动机制的实施意见》，规范住房公积金执行工作。

四、坚持双轮驱动、两翼发力，推动工作科学发展

不断深化司法改革。按照省高院部署，开展审判辅助事务集约化改革，全市法院按照分段集约的模式建立流程衔接、内部协作机制，审务e协同系统实质化运行，各项工作扎实开展，其中，大安法院此项工作走在全省前列。认真落实司法责任制，中院每月对发改案件进行通报，定期开展案件质量评查，推动案件质效逐渐向好。全市法院一审案件服判息诉率为92.49%，生效案件服判息诉率为97.74%，与去年同比分别上升0.83和0.64个百分点。推进“四类案件”清结，长期未结诉讼案件、长期未结破产案件和涉党政机关、国有企业拖欠中小企业执行案件以及久押不决案件全部办结。

拓展智慧法院应用。加大智能办案系统应用力度，实现审判执行、政务管理全流程网上办理。全市法院电子卷宗随案生成25218件，完成电子送达29363次，提供排期开庭服务18857次。司法公开“四大平台”实时运行，公布案件流程信息24923条，发布裁判文书书17264份，公开执行信息24909条，庭审直播4381场。

五、坚持从严治党、从严治院，锻造过硬法院队伍

认真开展主题教育。中院党组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组织全市法院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持带着问题学，结合落实市委政治巡察反馈意见，原原本本学习指定书目，思想认识逐步深化、理论素养逐步提升。有针对性开展调查研究，党组成员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基层一线查找发现问题27个，提出解决措施59条，形成了一批高质量调研成果。围绕问题整改，将精简会议等4个问题纳入清单，现已全部完成整改。通过开展主题教育，全市法院政治生态进一步好转，政治忠诚进一步筑牢，一批长期困扰法院队伍建设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全力提升素质能力。始终坚持政治性是人民法院的第一属性，政治性是功能属性，全员政治轮训深入推进，理论武装入脑入心。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认真执行《中国共产党

院办理的行政检察监督案件，被最高检评为优秀案件。

深化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全市检察机关通过公益诉讼履职发出诉前检察建议70件，磋商解决66件，提起公益诉讼11件。洮北区的行政公益诉讼案入选“两高”联合发布的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典型案例。聚焦生态环境、食品药品、安全生产、无障碍设施、个人信息保护、妇女、老年人权益保护等民生热点行业领域，持续开展公益监督，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1件，督促整改、消除隐患。镇赉县院通过“小案快办”仅用时2天消除县域内高层住宅消防设施安全隐患问题。

三、夯实基层基础，努力锻造过硬检察队伍

强化政治建设。扎实开展第二批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贯彻市委部署要求，认真接受市委巡察，全力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坚持党建引领，创建“三翼帆”党建品牌，推动党建一体化建设，促队伍建设与业务融合发展，激发队伍活力创先争优。市院《益心链初心 激活党建“引擎”守护大美鹤乡》被省院评为全省检察机关“融+”党建品牌示范案例。

强化作风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检，严肃查处违纪违法检察人员。强化依法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能动履职，全面落实市委“作风建设提升年”要求，激发干警干事创业热情，持续推动作风转变。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两级院记录填报324件；完善《案件质效责任追究暂行办法》，常态化开展司法责任追究，倒查2017年以来国家赔偿案件、判决无罪案件、撤回起诉案件。

强化素能建设。修订“520”创优能力提升计划，聚焦“文字综合、司法办案、检察管理、文化聚合和公共关系”5种能力20项重点工作，开展优秀法律文书评选、数字监督模型、书记员业务技能竞赛等全覆盖岗位练兵和业务竞赛实训860余人次；以需求为导向，组织“白检讲师团”开展基层巡讲5次，受众210人次，不断提升队伍素能。4人被省院评为优秀办案检察官，1个条线被省院评为优秀办案团队。通榆县院“北斗星”控申团队荣获最高检深入开展“为民办实事”实践活动表现优秀团队。

抓实数字检察。加速“检察+科技”融合，全市检察机关结合办案开发36项监督模型，推广应用7个，有4个监督模型在全省竞赛中获奖。全市检察机关依托“加油企业非法占用公路用地”监督模型，筛查类案线索238条，通过检察建议督促行政机关依法收回路产赔（补）偿费700余万元、公路用地10.33亩，有效提升案件线索发掘能力和办案质效。

主动接受监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通过检察开放日、案件公开听证等活动，邀请

政法工作条例》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第一议题”等制度，向省高院、市委和市委政法委请示报告重大事项33次。夯实基层组织基础，中院打造党支部“流动红旗评比”党建品牌，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实施队伍素质“提升工程”，邀请省高院刑事、民事等12个部门的资深专家来白城，采取座谈讲课、发改案件评析等形式，帮助提升干警的业务能力。加强审判组织建设，落实从优待警政策，中院增补审判委员会委员4人，完成职级晋升24人，组织全市26名司法警察开展心理健康体检疗养活动。

深化党风廉政建设。中院党组对党风廉政建设 and 反腐败工作常思常议、逢会必讲，党组成员认真落实“一岗双责”，通过构建“5+N”责任体系，讲廉政党课、开展警示教育等方式，推动全市法院干警养成纪律自觉。细化“四类案件”监管程序，落实错案责任追究、信访责任倒查等措施，强化对权力行使的监督制约。认真执行“三个规定”，全市法院干警记录填报有效信息819人次。开展庭审和诉讼服务司法作风问题集中整治，印发审务督察通报7期。

主动接受各界监督。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做好关于民商事审判工作的专项调研，根据审议意见，细化工作措施，推进整改提高。拓展接受监督渠道，通过多种方式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廉政监督员意见128人次。依法接受检察机关诉讼监督，开展法律“六走进”“公众开放日”等活动261次，举办新闻发布会6场。

各位代表，经过不懈努力，2023年全市法院有8个部门（单位）和15名个人受到国家和省级表彰。其中，白城中院徐岩松被评为全国法院先进个人。这些成绩来之不易，主要得益于市委领导、市人大监督、市政府支持、市政协关心，得益于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的真诚相助。在此，我代表全市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一是全市法院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较为突出，稳定高效运转的工作机制尚未完全建立；二是部分法官司法能力不足，对于新时代人民群众的新需求研究不够，有的案件裁判效果与人民群众司法感受存在差距；三是诉讼案件增量逐年攀升，诉源治理、源头预防、多元化解工作需要深化；四是制度机制落实不到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对此，我们必须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逐一解决。

2024年，全市法院要始终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全面提升白城法院工作的现代化水平。一是以更高站位服务振兴发展。认真落实市委七届七次全会精神，围绕实施“一三三四”高质量发展战略，全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妥善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不断优化营商法治环境，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二是以更高标准维护公平正义。狠抓依法办案第一要务，推进审判执行质效“稳固提升”工程，落实各层级审判管理责任，做好裁判文书说理、精品案件培树等工作，加大案件调解力度，推动执行工作争先进位，实现审判工作高效稳定运行。三是以更大作为践行司法为民。认真贯彻落实《民法典》，深化拓展“一站式”建设和人民法庭建设成果，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提升民生民权司法保障水平。坚持府院联动源头预防、前端治理工作方向，加大诉源治理、多元化解工作力度。四是以更快速步伐深化改革创新。坚持改革驱动、科技赋能，改革绩效考核机制，强化审判权力监督，完善司法责任体系，提升法院管理标准化水平，促进执法办案工作效率提速、质量提级。五是以更严格要求锻造过硬队伍。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真学真信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保持法院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加强司法能力建设，加快培养储备高素质审判人才和后备力量。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狠抓司法作风建设，涵养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代表、委员和人民监督员589人次走进检察机关，近距离感受办案、监督办案。讲好检察故事，有效提升白城检察公信力，两级院594篇（次）稿件被省级以上媒体转载，其中国家级媒体转载229篇（次）。

各位代表，一年来，白城检察工作取得的成绩，是市委坚强领导、人大依法监督、政府积极支持、政协民主监督，各位代表、各位委员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的结果。我谨代表市人民检察院表示衷心感谢！

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全市检察工作仍有差距不足：一是依法服务保障白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前瞻性、精准性和服务举措还有待增强；二是队伍的司法理念、精神面貌、履职能力还需提升；三是全面从严治党治检存在薄弱环节，个别检察人员违纪违法问题依然存在，教训深刻。问题催人警醒，责任倒逼担当，对此我们将下大气力破难题、补短板、紧盯不放、着力解决。

2024年，全市检察机关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的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聚焦“一三三四”高质量发展战略，做实做强做优法律监督主业，打造过硬检察队伍，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自觉接受党的领导，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坚决落实市委工作部署，确保检察工作正确政治方向。更加自觉地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认真执行人大决议决定，及时办理代表、委员提出的建议和议案。拓宽和代表、委员联系渠道，努力为代表、委员依法履职创造有利条件。广泛接受人民群众监督，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

二、履职尽责促发展，依法服务保障白城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准确把握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市委七届七次全会部署要求，全面贯彻保障服务民营经济发展各项政策措施，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以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白城为目标，做好检察环节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努力营造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三、强化检察善作为，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坚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严惩暴力犯罪，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电信诈骗等人民群众深恶痛绝的犯罪。强化刑事诉讼监督和刑罚执行监督，严格规范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依法推进假释条件适用。破解民事虚假诉讼实务难题，强化审判执行监督，做实民事“支持起诉”工作，维护特殊群体合法权益，把连着民心的“小案”办得更好。推动行刑反向衔接，发挥府院联动机制和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作用，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因地制宜强化对白城生态资源的检察保护，加强对群众反映强烈问题的监督，着力提升公益诉讼实效性。

四、从严治检不放松，着力打造过硬检察队伍。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坚持问题导向，深入抓好警示教育 and “回头看”。持之以恒强化纪律作风建设，依法严惩违纪违法行而不手、用好反面案例警示教育，以案促改，确保自身正、自身净、自身硬。加大“专家型检察官”培养力度，全面提高检察人员专业水平。坚持以党建带队建促业务，推动政治建设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强化检察权运行内部监督制约，以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助推法律监督质效提升，深化检务公开，不断提升检察公信力。